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附設進修學院暨專科進修學校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辦理就學貸款注意事項

申請條件

- 一、家庭年收入未超過 114 萬元者，在學期間之貸款利息由政府全額補助。
- 二、家庭年收入 114 萬元至 120 萬元者，在學期間之貸款利息需自行負擔半額利息。
- 三、家庭年收入 120 萬元以上，若家中有兩位子女同時就讀高中職以上之學校者，可辦貸款，惟應自行負擔在學期間全額利息。

可貸金額

- 一、註冊繳費通知單上所列項目全額貸款。
- 二、書籍費，不列在繳費單上，最高僅可申貸 3000 元。
- 三、住宿費，不列在繳費單上，最高僅可申貸 9000 元。

基本流程

臺銀網站填寫申請書→銀行對保→**學校網站**線上申請→學校繳送資料→離校還款。
※兩個系統(臺銀網站、學校網站)是分開的，所以都要登錄。

步驟一 台銀 網站登錄

- ※學雜費減免生務必至進修學院總務組換領「**減免後繳費單**」，再憑單前往臺銀對保
- 一、一律登入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 <https://sloan.bot.com.tw/>。
 - 二、填寫並列印「就學貸款申請/撥款通知書」後至臺銀任一分行辦理對保。
 - 三、銀行對保期限：預定為 **108 年 01 月 15 日至 2 月 27 日**。

步驟二 銀行對保

初辦：

- 一、學生連同法定代理人(兼保證人)或保證人攜帶最近三個月內之**戶籍謄本**(含學生本人、父母或監護人、配偶及保證人，如戶籍不同者，需分別檢附)。
- 二、學生及家長或保證人之**國民身份證、印章**。
- 三、**註冊繳費通知單**。
- 四、**就學貸款申請/撥款通知書**。
- 五、前往臺灣銀行任一分行辦理對保手續。

續辦：

- 同一教育階段第二次以後申請，如連帶保證人不變，由學生本人攜帶下列資料至臺灣銀行國內各分行辦理對保手續：
- 一、學生本人之**國民身份證、印章**。
 - 二、**註冊繳費通知單**。
 - 三、**就學貸款申請/撥款通知書**。
 - 四、**上學期所辦理的就學貸款申請書第三聯**。

步驟三 學校網站 登錄

- 一、請在 **108/02/01(五)-108/02/24(日)**到學校網站 <http://osa.web2.ncut.edu.tw/files/14-1003-14085.php> 登錄申請。
- 二、列印『**學生就學貸款申請表**』。

步驟四 繳送資料

- 請於 **108/02/23(日)**前親送或掛號郵寄『41170 臺中市太平區坪林里中山路二段 57 號』進修學院學務組收，若有疑問，請電 04-23924505-7858。應繳交資料如下，
- 一、臺灣銀行就學貸款申請/撥款通知書(第二聯學校存執聯)。
 - 二、學生就學貸款申請表(學校網站登錄後列印)。
 - 三、存摺影本(有貸書籍費、住宿費者才需檢附)。
 - 四、學雜費繳費單。

特殊狀況

學校依據教育部查核家庭年所得結果：

- 一、**合格者**學校彙整資料送臺灣銀行辦理審核及撥款。
- 二、**不合格但家中有兩位子女同時就讀高中職以上之學校者**，依學校通知繳交當年當月請領之戶籍謄本乙份、另一兄弟姊妹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(須加蓋當學期註冊章戳)，即可辦理貸款。未繳交者，不予辦理。
- 三、**不合格者**，學校通知學生補繳各項學雜費用。
- 四、臺灣銀行將查核對保人之信貸，若有信貸不良之情形，銀行可拒絕貸款。

舊生 線上申貸

線上申貸之條件：

1. 目前為同一學校同一學程續借。
2. 本人已在臺銀開立活期性存款戶，並領有該帳戶之晶片金融卡。
3. 帳戶餘額足夠扣款(線上申貸手續費每次 50 元)。
4. 學生、關係人(所得查調對象)及保證人之姓名、身分證字號及戶籍地未變更。
5. 本次申請貸款項目不含生活費。